

# 西安体育学院教务处文件

西体教发〔2022〕33号

---

## 西安体育学院本科教材建设与管理工作的

### 实施细则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强本科教材管理，提高本科教学质量，根据《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学校选用境外教材管理办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课程教材指南》《西安体育学院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等有关文件精神和要求，结合我校本科教学实际情况，特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 本科教材建设与管理工作的要求，以本科人才培养目标、人才培养方案、教学计划和课程教学大纲为依据，以编写优秀教材、选用优秀教材、供应优秀教材为重点，全面提高本科教材建设与管理水平。

**第三条** 本科教材建设与管理工作的包括教材建设规划、教材编写、教材选用、教材审核、教材征订、教材评估、支持奖励等内容。

## 第二章 组织机构与职责

**第四条** 教务处是本科教材建设与日常管理的职能部门，负责本科教材建设与管理的组织实施工作。

教务处成立本科教材工作组，由分管校领导担任工作组组长，作为学校本科教材主管部门，负责学校本科教材建设、改革与选用管理等工作。本科教材工作组在学校教材建设与管理委员会的领导下进行工作。

各二级学院成立由本单位党政负责人任组长的教材工作小组，具体负责对本学院（学科）教材进行审核评价等工作。

**第五条** 学校本科教材建设与管理实行教务处与二级学院两级管理。教务处负责制定教材建设规划；组织规划教材的立项；课程教材的征订和发放；组织教材研究和各级教材评优；实现教材的信息化和网络化管理；落实教材建设有关政策，对教材检查监督和评估等。

二级学院是教材建设的责任主体，二级学院党委对教材建设的政治方向把关。二级学院负责制定本单位本科教材建

设规划；初审学院本科教材的编写、选用与征订；实施学院教材质量评估与教材研究工作，并向学校推荐优秀教材等。

### 第三章 教材建设规划

#### 第六条 教材建设的基本原则。

（一）针对性原则。教材编写优先支持围绕优势学科、特色专业、资源共享课程的教材出版，重点解决当前学校专业建设和课程教学过程中无适用教材或教材针对性不强的问题。

（二）创新性原则。教材建设应具有创新性，避免重复建设。优先支持符合教学需要、能够反映本学科研究和教学领域的新知识、新成果、新成就、新技术，与现有教材比较有明显特色的教材。

（三）精品性原则。校级重点规划教材建设应体现我校的教育教学改革成果，能够对我校的教育教学改革和教材建设发挥示范和引领作用。

**第七条** 教材规划实行项目管理制度。学校设立专项经费，资助教材立项。新编校级规划教材资助经费为 1.5 万元/项，修订规划教材 1.0 万元/项；获省部级立项的规划教材资助 2.0 万元/项；获国家级立项的教材资助 3.0 万元/项。资助经费主要用于支出教材编写所需的资料费、调研费、评审费等。

**第八条** 教务处每年组织校级规划教材的申报、遴选和立项等工作。教材第一主编填写《西安体育学院教材立项申请书》向所在二级学院提出申请，所在二级学院对申报规划教材立项的政治性、必要性、可行性、先进性和科学性等进行初审，初审通过后向教务处推荐。教务处组织专家评审、学校教材建设与管理委员会审定，对申报项目择优立项。

**第九条** 申报教材立项的项目负责人原则上最多只能担任两项集体申报教材的项目申请人。在已有教材立项未结题之前一般不得申报新的教材项目。

**第十条** 教材立项后原则上在两年内正式出版，并在扉页上注明“西安体育学院校级规划教材”。如无适当理由，未按照学校规定的期限出版的项目，取消立项资格，三年内不得申请学校教材建设立项项目。规划教材出版后，应提交五套样书和出版合同复印件报教务处备案结项。

#### **第四章 教材编写**

**第十一条** 教材编写应依据学校本科教材建设规划以及学科专业或课程教学标准，服务高等教育教学改革和本科人才培养。

**第十二条** 教材编写应符合以下要求。

（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和《专利法》。凡因涉及剽窃、侵权等违法行为者，后果由作者本人

完全负责，学院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二）具有先进性、科学性和教学适用性，尽量反映本学科国内外科学研究和教学研究的新知识、新成果、新成就、新技术，以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教学大纲为依据，有效保证课程教学的基本要求。

**第十三条** 教材编写人员必须填写《教材编写人员政治审查表》，并经二级学院党委（党总支）及学校党委教师工作部审核同意后，并按相关程序公示无异议后方可进行教材编写。教材编写人员应符合以下条件：

（一）具有坚定的政治立场，没有违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

（二）主编具有较高学术水平和教学水平，系统讲授本部门课程三遍以上，有丰富的教学经验和改革创新精神。

（三）主编具有副教授及其以上专业职称，编写者应具有讲师及其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

（四）主编具有较强的写作能力和经验，具有一定的教材编写经历。

（五）主编须负责全书的统稿工作，按照“文责自负”原则对书稿的质量负全面责任。

（六）未完成已承担的学院教材建设项目者，作为主编不得申报新的教材建设项目。

（七）被取消教材项目建设者，三年内不得作为主编申报新的教材建设项目。

（八）教材编写队伍应体现老中青相结合，以保证教材的编写质量和使用的连续性。每本教材的编者一般5~10人，主编1~2人。

## 第五章 教材审核

**第十四条** 教材编写实行凡编必审制度。严格把关教材编写审核条件和教材编写人员审核条件。校级规划教材建设立项由教务处组织专家审核。

（一）项目申报。提交申报书、全部编写人员的政治审查意见（由所在二级学院党委（党总支）出具）。

（二）集中公示。教务处对批准立项的教材建设项目及编写人员在网站进行公示。

（三）审核立项。经学校教材建设与管理委员会审核通过，纳入学校规划教材管理。

（四）项目建设。立项的规划教材项目按照项目建设计划编写教材。

（五）项目结项。建设期满后，提交送审书稿和项目结题书，由学校组织专家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方可出版，由学校推荐至高水平出版社。

教师个人编写的教材由出版机构或所在组织机构组织专家审核。严格执行重大选题备案制度。

**第十五条** 学校教材建设与管理委员会负责对各二级学院初审过的“编、选”教材进行终审，采用专家审读与会议审核相结合的方式，形成书面审核意见，得出审核结论。对审核不通过的教材要予以停用或更换。

## 第六章 教材选用

### 第十六条 教材选用原则

#### （一）凡选必审原则

教材选用须严格遵循教材选用审核程序，即课程负责人推荐、所在教研室初审、学院复审、学校备案与订购的选用程序。

所有教材（含参考教材、教辅用书、公共选课的音视频资源等）一定要经过审查审批备案方可使用。未经审查的教材不得进课堂，未按规定审查的教材也不得进课堂。

#### （二）质量第一原则

1. 教材应优先选用国家和省级规划教材、精品教材及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的优秀教材。

2. 思想政治理论课必须统一使用中宣部、教育部指定的教材；“马工程”涉及的相关课程必须选用“马工程”重点教材。

3. 已纳入学院规划教材立项并出版的自编教材，应作为必须选用教材。

### （三）适宜教学原则

教材选用须符合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要求，符合教学规律和认知规律，便于课堂教学，有利于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学习能力和素质的培养。

### （四）公平公正原则

教材选用须实事求是、客观公正，严肃选用纪律和程序，严禁违规操作。

政治立场和价值导向有问题的，内容陈旧、低水平重复、简单拼凑的教材，不得选用。

## 第十七条 教材选用审核程序

### （一）课程负责人推荐

教材选用由该门课程的课程负责人推荐，多人一课的须集体研究。

为保证教学质量，凡相同教学大纲、相同课程名称、相同学分、相同教学要求，不同教师教授的专业课程，经集体讨论后必须选用统一教材；但课程名称相同，不同学分、不同教学要求的专业课程，可选用不同教材；外国语言类教材（教育部规定教材除外）和专业类境外教材需报学校教材建设与管理委员会同意后方可选用。

## （二）教研室初审

各二级学院教研室组织教师对本教研室推荐的所有教材和教学资料进行初步审读、确认后，教研室主任在《教材选用表》（附件1）上签名并加盖教研室公章，交二级学院复审。

## （三）学院复审

二级学院是教材选用及审查的主体，必须严把教材政治关、学术关、质量关。学院党委、行政、专业负责人必须对选用教材的内容和意识形态进行严格审核。

学院应组织专家对拟选教材（含教学资料）进行审核，填写《选用教材专家评审表》，在本单位内公示三天，无异议后，经二级学院党委书记审批签字（加盖二级学院党委、行政公章）报教务处登记备案。

# 第七章 教材征订

## 第十八条 教材征订的程序和要求

（一）根据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和学期教学计划，教务处每年于春、秋两季发布教材征订目录及通知。

（二）各二级学院接到征订通知后，由各专业教研室主任（或专业负责人）组织教研室集体讨论确定拟选教材后，报各二级学院教学办公室汇总后填写《西安体育学院本科教

材选用表》，注明教材名称、ISBN、出版社、作者、版本等。征订清单由各二级学院统一汇总后，经各二级学院院长审核签字并加盖学院公章，报送教务处进行备案。

（三）教务处按照学校教材管理工作的要求对各二级学院报送的教材征订单进行初审汇总，报主管处长审核。无异议时，再统一进行征订。

（四）教材征订计划审定后，原则上不予变动。若因出版计划变动等客观原因，导致教材无法正常供应时，各二级学院应在供应商回告后及时沟通协调，重新征订或换版。

（五）所有教材原则上实行一次征订。如确因特殊原因需要补订或更换的，由各二级学院写出补订或更换申请，说明情况，经各二级学院院长签字、加盖学院公章，报教务处主管处长批准后办理补订手续。开学两周后，原则上不再受理教材补订或更换申请。

## 第八章 教材评估

**第十九条** 学校统一征订的所有本科教材均应进行教材质量评估。教材质量评估由教务处负责组织，采用抽样评估和全面评估相结合的方式。

**第二十条** 抽样评估由教教务处负责实施，每年评估的教材数目不少于总品种数的 10%。采取抽样问卷形式，对象

主要为本科二、三年级的学生和相关任课教师。抽样问卷学生填写“西安体育学院教材质量评估表（学生用表）”，教师填写“西安体育学院教材质量评估表（教师用表）”。

**第二十一条** 教务处根据教材质量评估反馈的结果为全校选好订好教材提供服务。对评估优秀的教材，要在使用上保证其相对稳定性。对评估不合格的教材，要停止使用。

## 第九章 支持奖励

**第二十二条** 学校设立专项经费支持高水平教材建设。在学校“双一流”学科专业建设经费中设置专项经费支持高水平教材建设。

**第二十三条** 建设和完善教材评奖制度。将优秀教材奖纳入教学工作奖励体系。设立学校优秀教材奖。获得全国、省级教材建设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参照国家级、省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予以奖励；获评国家、省级、校级教材建设奖的优秀教材参照国家级、省级、校级教学成果奖相应等级予以奖励。

**第二十四条** 教师承担马工程重点教材编写修订任务，主编和核心编者视同主持国家级科研课题或教学课题，其他编者视同主持省部级科研课题或教学课题。承担国家规划教材或国家教材委员会审定的国家课程教材编写修订任务，主

编和核心编者视同主持省部级科研课题或教学课题，其他编者视同参与省部级科研课题或教学课题。参与教材编审工作的教师，纳入工作量考核，作为其职务评聘、评优评先、岗位晋升的重要指标。

## 第十章 附则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此前的相关规章制度与本办法有关规定不一致的，以本办法为准。

**第二十六条**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